

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 310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五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引自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和发行人出具的 2024 年度公司债券年度报告。本报告其他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请投资人关注并独立做出投资判断。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概况.....	3
二、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3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7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8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8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0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0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1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1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11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概况

截至 2024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3 黔高 03、24 黔高 02（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240062.SH	241060.SH
债券简称	23 黔高 03	24 黔高 02
债券名称	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期限	2+1（年）	3（年）
发行规模（亿元）	20.00	15.00
债券余额（亿元）	20.00	15.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50%	2.4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涉及	不涉及
起息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05 月 29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报告期付息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不涉及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无担保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

二、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信用风险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

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 次（因发行人 3 次临时公告时间接近，事项相近，故合并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副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	<p>（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p> <p>张胤女士：1972 年 1 月生，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1994 年 7 月参加工作，2002 年 1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贵州省公路局县乡公路处副处长、处长，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贵州省公路局副局长、党委副书记，贵州省公路局局长、党委副书记等职务。2020 年 12 月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p> <p>（二）相关人员任免及决策情况</p> <p>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马显红等职务调整的通知》（黔府任〔2024〕15 号），经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张胤同志不再担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p> <p>（三）新任人员基本情况</p> <p>截至目前，公司暂未收到新任总经理任命文件，公司将在第一时间予以披露。</p> <p>（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p> <p>截至公告日，本次总经理变动正在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办理，符合相关规定。</p>	<p>受托管理人通过监测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p>	<p>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p>
董事发生变动	<p>（一）原任职董事、监事基本情况</p> <p>张胤，女，1972 年 1 月出生，原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p> <p>毛家荣，男，1971 年 6 月出生，原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党委副书记、董事。</p> <p>邓婷蓝，女，1975 年 1 月出生，原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p> <p>杜绍伦，男，1963 年 12 月出生，原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p> <p>施虹，女，1982 年 1 月出生，原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p> <p>（二）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p>	<p>受托管理人通过监测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p>	<p>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p>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监事发生变动	<p>刘明学，男，1970年10月出生，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p> <p>邓婷蓝，女，1975年1月出生，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p> <p>（三）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p> <p>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马显红等职务调整的通知》（黔府任〔2024〕15号）、《省人民政府关于郭伟谊等职务调整的通知》（黔府任〔2023〕49号），张胤同志、毛家荣同志不再担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根据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第六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邓婷蓝同志不再担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职务，刘明学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p>		
新增董事	<p>根据《省国资委关于杜绍伦同志免职的通知》（黔国资任〔2024〕4号）精神，杜绍伦同志不再担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职务。根据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第六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施虹同志不再担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职务，邓婷蓝同志任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职务。</p> <p>（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p> <p>截至公告日，上述董事、监事人员变动根据公司章程，经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及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第六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p>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高速公路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收费、服务等的经营管理；高速公路路域经济的建设经营管理；高速公路客、货运输；经营材料、设备租赁、维修和其他物资；高速公路建设技术咨询、勘察设计、监理、监控和检测等业务；引进开发新材料、新技术和新工艺。）

发行人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表：分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车辆通行费	132.29	31.86	75.92	56.95	124.99	28.32	77.34	50.31
建材销售	3.92	3.05	22.04	1.69	4.81	4.60	4.36	1.94
商品房销售	2.59	2.30	11.40	1.12	7.75	6.39	17.49	3.12
工程收入	17.16	13.40	21.91	7.39	18.11	15.41	14.91	7.29
销售商品	35.42	32.15	9.24	15.25	45.75	40.98	10.42	18.42
销售油品	24.32	20.15	17.14	10.47	23.76	20.38	14.22	9.57
服务收入	9.92	4.78	51.78	4.27	6.66	2.12	68.12	2.68
其他业务	6.65	4.58	31.05	2.86	16.59	6.78	59.15	6.68
合计	232.27	112.28	51.66	100.00	248.43	125.00	49.68	100.00

(二) 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表：发行人 2024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资产总计	44,333,455.76	43,859,728.71	1.08
负债合计	31,320,615.95	31,290,175.11	0.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12,839.81	12,569,553.60	3.5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12,453.73	11,685,705.31	3.65
营业收入	2,322,717.82	2,484,274.80	-6.50
营业成本	1,122,828.32	1,249,966.87	-10.17
营业利润	79,575.36	123,519.67	-35.58
利润总额	78,113.96	121,000.97	-35.44
净利润	64,190.56	93,640.59	-31.4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827.44	72,912.90	-4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770.43	1,129,077.56	2.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336.23	-798,727.00	-27.12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112.34	-488,986.45	52.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678.14	-158,635.88	44.1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99	0.97	2.06
资产负债率 (%)	70.65	71.34	-0.97
流动比率	0.46	0.53	-13.80
速动比率	0.28	0.36	-20.92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3 黔高 03 募集资金已于本次报告期前使用完毕，本报告期不涉及应说明的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各期债券，募集资金约定用途与最终用途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4 黔高 0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241060.SH	
债券简称：24 黔高 02	
发行金额（亿元）：15.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回售公司债券本金	本期债券实际募集资金 1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 21 黔高 02 公司债券本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调整。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列表中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三)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484,274.80 万元和 2,322,717.8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93,640.59 万元和 64,190.56 万元，净利润 2024 年较 2023 年减少 29,450.03 万元，同比下降 31.45%，主要系发行人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29,077.56 万元和 1,160,770.43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经营情况较为稳定，运作规范，偿债意愿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融资能力和现金流基本稳定，未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

发行人现持有已注册待发行公司债券批文规模 15.00 亿元。此外，公司已获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统一注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批文。必要时，还可通过注册发行新的公司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偿还存续债务。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中信建投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存续债券中，无债券设有增信机制安排。本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发行人为 23 黔高 03、24 黔高 02 设置如下投资者保护机制如下：

“

一、交叉保护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

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

- (1) 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
- (2) 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
- (3) 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

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

金额达到__5000__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__10%__以上。

(二) 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__半年__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三) 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一) 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一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__30%__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__30__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__15__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__30__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

3、在__30__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的承诺事项。

(三)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部门负

责债券偿付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240062.SH	23 黔高 03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存续期每年 10 月 25 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2+1（年）	2026 年 10 月 25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或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5 年 10 月 25 日
241060.SH	24 黔高 02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存续期每年 5 月 29 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3（年）	2027 年 05 月 29 日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本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偿付资金，未发生发行人不能按期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88067.SH	21 黔高 01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按时完成本息兑付工作
188294.SH	21 黔高 02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6 月 23 日按时完成本息兑付工作
188543.SH	21 黔高 04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8 月 11 日按时完成本息兑付工作
188781.SH	21 黔高 06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9 月 28 日按时完成本息兑付工作
240062.SH	23 黔高 03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241060.SH	24 黔高 02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不涉及本息偿付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均已按照相关要求发布临时报告。详情请见本报告“二、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其他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此页无正文，为《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